

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被担保人名称：晶科电力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晶科有限”）。
-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：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晶科有限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,300 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。截至 2020 年 7 月 31 日，公司累计为晶科有限提供担保的余额为 11,632.00 万元（不含本次）。
- 是否有反担保：无
-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：无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为满足子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，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为全资子公司晶科有限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（以下简称“宁波银行嘉兴分行”）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,300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，贷款业务发生期间自2020年8月7日至2025年8月6日。

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预计2020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计划》，同意自该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至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期限内，公司对控股子公司、控股子公司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78亿元的担保额度。在不超过总额度的前提下，担保额度可以相互调剂使用。

本次担保在上述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，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：晶科电力有限公司

注册资本：594,000 万元人民币

成立日期：2012 年 9 月 14 日

住所：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袁花镇袁溪路 58 号行政楼二楼西 202 室

法定代表人：李仙德

经营范围：能源投资；新能源发电及应用系统设计、集成及咨询服务；合同能源管理；新能源发电技术的研发、推广；新能源发电设备、零配件、应用系统的批发、零售；太阳能光伏电站工程总承包；太阳能光伏电站的销售；从事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（国家禁止或限制的除外；涉及前置审批的除外）防雷电工程设计、施工服务、天象技术服务、防雷装置安全性检测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股东结构：晶科有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，公司直接持有晶科有限 100% 股权。

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，晶科有限总资产为人民币 3,057,201.51 万元，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为人民币 798,286.57 万元；2019 年 1-12 月实现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305,558.99 万元，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63,190.90 万元。

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，晶科有限总资产为人民币 3,099,309.54 万元，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为人民币 796,132.22 万元；2020 年 1-3 月实现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56,594.59 万元，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人民币-2,154.35 万元。（2020 年 3 月数据未经审计）

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保证人：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债务人：晶科电力有限公司

债权人：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

保证方式：连带责任保证

主债权：最高债权限额为等值人民币 3,300 万元，发生期间自 2020 年 8 月 7 日起至 2025 年 8 月 6 日止。

保证期间：债务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。债务分笔到期的，则保证期间为每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。

保证范围：包括主债权本金及利息、逾期利息、复利、罚息、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和诉讼费、保全费、执行费、律师费、差旅费等实现债权的费用和所有其他应付的一切费用。

四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至 2020 年 7 月 31 日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,384,221.32 万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资产的 167.67%，其中，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,312,000.21 万元。无逾期担保。

特此公告。

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0年 08月24日